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知识中心资料包



F C T C

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秘书处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知识中心资料包



F C T C

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秘书处

目录

致谢iv

执行摘要v

1. 引言.....1

 1.1 背景 1

 1.2 本资料包的目的是什么? 2

 1.3 什么是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 3

2.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职能、类型和向缔约方提供援助的实例.....4

 2.1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的职能..... 4

 2.2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在实施《公约》方面提供的援助实例..... 6

 a. 在区域和全球范围内生成和分享专门知识、信息和知识 8

 b. 协助缔约方 9

 c. 促进和便利交流信息和良好做法 11

 d. 配合公约秘书处的宣传工作，合作传播信息 14

 e. 支持公约秘书处 18

3. 如何向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请求援助 19

致谢

本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资料包由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编制,并在报告和知识管理组组长Tibor Szilagyi的指导下审定。Leticia Martinez Lopez、Martin Grande、Andrii Skipalskyi和Tibor Szilagyi为起草和审定工作做出了贡献。特别感谢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对文本的起草做出了贡献,并提供了其活动的实例,包括照片。

本文件所列照片由各知识中心和公约秘书处提供。

非常感谢意大利政府慷慨的财政支助。

执行摘要

自世界卫生大会于2003年5月通过《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控制框架公约》)以及该公约于2005年2月生效以来,在实施该公约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公约》是公共卫生方面最独特和最成功的国际协定之一,它为拯救数百万人的生命做出了贡献。然而,《公约》缔约方在实施《公约》方面仍然存在许多差距。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公约秘书处)在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的指导下,促进和利用各种资源和机制,以协助各缔约方开展实施工作。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就是这些机制之一。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由公约秘书处建立和运作,在大多数情况下,经与代管这些中心的各缔约方的国家政府合作或达成协议,由著名的学术机构、公共卫生机构或科学实体运作。由于缔约方在一定程度上因缺乏技术专长而在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各条款方面继续面临各种挑战,知识中心提供一系列广泛援助,以填补这些知识和专门知识上的空白。

本资料包介绍知识中心,并说明其职能和作用,以及这些中心向《公约》缔约方提供的技术援助类型。本资料包还指导缔约方、特别是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如何向知识中心请求援助。自2013年建立了首个知识中心以来,知识中心已成为宝贵资源,公约秘书处旨在通过本资料包予以宣传。

1.

引言

1.1 背景

2008年,《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FCTC/COP3(14)号决定¹提出了“知识中心”的概念。该决定敦促公约秘书处建立一个“可作为跨国界广告、促销和赞助事项的知识中心”的网站。虽然此概念是在不同的背景下构想的,但2010年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在FCTC/COP4(20)号决定中推动了这项倡议,即分配一个具体的预算项目,用于确定和支持能够产生技术知识和提供与实施《公约》有关的某些领域专门知识的区域和次区域网络与机构,将其“作为这些活动的‘枢纽’并开展跨区域合作”,从而向缔约方转让此类知识。

另一方面,《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22条(科学、技术和法律方面的合作及有关专业技术的提供)规定:“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轨国家缔约方的需求,各缔约方应直接或通过有关国际机构进行合作,以增强实施本公约的能力。此类合作应促进技术、科学和法律专长及工艺的转让……以制定和加强国家烟草控制战略、计划和规划……”支持在其管辖范围内建立和运作知识中心的缔约方最终会被视为弘扬《公约》第22条的精神。

建立知识中心的想法源自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在运作“合作中心”方面的经验。从历史上看,利用国家机构的知识和支持以实现国际目标的想法可以追溯到1947年和国际联盟,当时国家实验室首次被指定为生物制品标准化的参考中心。如今,世卫组织合作中心是由世卫组织总干事指定的机构,旨在支持其在国家、区域、区域间和全球各级的工作规划。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预计将发挥类似作用,但更侧重于协助各缔约方,即通过利用这些中心掌握或生成的具体知识,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对《公约》的实施。

公约秘书处多年前就开始同在与《公约》实施有关的特定领域拥有具体专门知识的机构合作,以建立能够发挥知识枢纽作用的知识中心。自2013年开始,通过历任公约秘书处首长的管理决定,建立并开始运作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

1 https://apps.who.int/gb/fctc/PDF/cop3/FCTC_COP3_DIV3-ch.pdf



公约秘书处于2017年6月的一次规划会议期间访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监测知识中心。

自那时以来,建立知识中心的势头不断扩大。公约缔约方会议在其关于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具体方面的各项决定中以及在其通过的工作计划和预算中,开始呼吁建立更多中心,因为公约缔约方会议越来越认识到这些中心在向缔约方提供技术援助方面的作用。此外,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通过的《加速烟草控制全球战略:通过实施〈公约〉促进可持续发展,2019-2025》在其战略目标1.2(加强知识中心在协助缔约方方面的作用)下强调了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的作用²。

迄今为止,有九个知识中心正在运作并依照《公约》第22条向《公约》缔约方提供援助;关于这些知识中心的最新信息可在公约网站上查阅³。

1.2 本资料包的目的是什么?

编制本资料包是为了促进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发挥作用和开展工作,并说明这些知识中心如何能够向缔约方提供援助。本资料包还应被用作各缔约方的烟草控制联络点(或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的参考材料,因为这些联络点通常最适合确定对知识中心的需求并向其请求援助。

本资料包旨在帮助缔约方与知识中心合作、向知识中心请求援助和接受援助。本资料包还旨在成为一个帮助建立和培育这种合作的实用工具。

除了烟草控制联络点和缔约方各政府部门代表外,其他广大利益攸关方也可利用本资料包了解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的目标和运作情况,以及它们在协助《公约》缔约方方面可发挥的作用。这些利益攸关方可包括致力于推动和促进在其各自国家、区域甚至全球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各实体的代表等,如非政府组织、国际政府间组织和学术机构。

² 公约缔约方会议FCTC/COP8(16)号决定 ([https://fctc.who.int/publications/m/item/fctc-cop8\(16\)-measures-to-strengthen-implementation-of-the-convention-through-coordination-and-cooperation](https://fctc.who.int/publications/m/item/fctc-cop8(16)-measures-to-strengthen-implementation-of-the-convention-through-coordination-and-cooperation))

³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

1.3 什么是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

知识中心是公约秘书处管理范围内被指定作为知识枢纽的机构或实体，如高校、研究机构、学术机构或政府机构（如部委），或机构或实体的一部分（如部门、司或股），旨在支持在全球一级针对一系列具体问题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该实体在与公约秘书处签署关于指定其作为知识中心的谅解备忘录后即成为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

该谅解备忘录是公约秘书处与代管被指定的知识中心的机构之间的协议，后者通过该协议同意执行一项工作计划，其中概述与公约秘书处合作并专门制定或设计的一系列拟在具体时间框架内完成的具体活动。

关于评估候选实体的适宜性，有一套资格标准，指定某实体为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的依据将是公约秘书处与寻求担任知识中心的机构之间的合作历史。对照这些资格标准对实体进行核查也有助于确保向缔约方提供高质量服务和援助。

根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及其实施准则⁴，代管机构或实体（整体或部分）或被指定的知识中心（包括知识中心的工作人员）均不应与烟草业或致力于促进烟草业利益的任何组织或个人有关联。为此，公约秘书处在与计划成为知识中心的机构签署谅解备忘录之前进行了尽职调查。

虽然所有知识中心都是独一无二的并由全球不同机构代管，但其业务范围和运作具有全球性，并且是在与公约秘书处的协调下运作。

截至本资料包发布之日，九个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已投入运作⁵，并随时准备本着《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22条的精神为《公约》缔约方提供帮助。

4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实施准则，可在 http://www.who.int/entity/fctc/treaty_instruments/Guidelines_Article_5_3_English.pdf?ua=1 上查阅

5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

2.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职能、类型和向缔约方提供援助的实例

首个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于2013年12月建立，自那时以来，知识中心的数量逐步增加。知识中心可提供专家援助的实施领域包括：烟草税；监测；控制无烟烟草和水烟吸食；防止烟草业的干扰；法律挑战；推广烟草种植的替代办法；保护环境和人员健康；教育、交流和公众意识活动等领域。关于知识中心及其工作领域的完整清单，请参阅其各自网站的主页³。

为确保提高知识中心工作的可见度，公约秘书处建立了一个通用网络平台，用于访问所有知识中心的网站，以便利其访问和使用。还要求知识中心使用统一标识和标准介绍模板，这也有助于推广其特有的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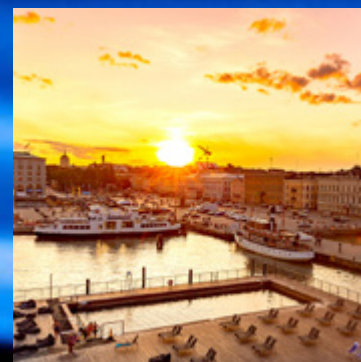
2.1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的职能

一般而言，知识中心可帮助生成知识、在缔约方进行能力建设并向其提供技术援助。

如谅解备忘录所述，每个知识中心应与公约秘书处协调与合作，并根据其职权范围和与公约秘书处商定的工作计划履行以下职能：

- 在区域和全球范围内生成和分享知识中心重点领域的专门知识、信息和知识；
- 根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22条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相关规定，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轨国家缔约方的需求，应请求协助《公约》缔约方，而无论其地理位置如何；
- 根据与公约秘书处达成的协议，酌情促进和便利《公约》缔约方（例如，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公约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包括国际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知识中心可能与之合作的任何其他合作伙伴）之间的信息和良好做法交流；
- 配合公约秘书处的总体宣传工作，合作传播关于其主管领域内相关技术事项的信息；
- 支持公约秘书处举办会议、编写技术材料、提供所需的专家意见，并酌情应公约秘书处的请求参加技术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下表列出了与知识中心职能有关的活动类型的非详尽清单。



每一类别下需要大量资源但具体涉及对缔约方直接援助的援助和项目,只有在知识中心具备必要可用资金的情况下才能实施。

表1.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的职能和活动类型

职能	活动类型
a 在区域和全球范围内生成和分享专门知识、信息和知识	■ 发展和开展研究 ■ 出版和传播有关文件 ■ 汇编研究、论文、研究报告、信息等，并予以公开
b 协助缔约方	■ 应《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所有缔约方的请求，向其提供技术援助，而无论其地理位置或使用何种语言 ■ 通过电子通信手段（电子邮件、虚拟会议）或面对面会议（例如，通过访问有关国家和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等方式提供此类援助。
c 促进和便利交流信息和良好做法	■ 创建和管理基于网络的资源，例如电子学习课程、电子图书馆、信息材料库（数据库） ■ 组织和开展网络研讨会、研讨会、培训规划、讲习班、会议等。
d 配合公约秘书处的宣传工作，合作传播信息	■ 相互加强知识中心和公约秘书处的宣传工作 ■ 合作编写宣传材料 ■ 推动旨在推出这类宣传材料的规划 ■ 运营社交媒体账户，创建博客和电子公告，使用播客等。
e 支持公约秘书处	■ 举办联席会议，例如培训规划 ■ 举办、参加和推动知识中心管理人员年度会议 ■ 协助分析从缔约方收到的数据和信息，并协助公约秘书处编写《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全球进展报告 ■ 与公约秘书处合作，开展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各项决定和/或通过的工作计划要求开展的活动 ■ 就与其专门知识领域有关的技术事项向公约秘书处提供支持和建议 ■ 应公约秘书处的请求，参加技术和附属机构的会议等。

2.2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在实施《公约》方面提供的援助实例

关于表1所列职能清单,下文各部分提供了关于知识中心所开展各类活动的更多细节和实例。

通过以下方式定期与缔约方分享这些实例和类似实例:

- 定期更新知识中心的网站³;
- 公约秘书处定期编制通讯,向缔约方通报知识中心的活动和新闻,并通过电子邮件直接发送给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⁶;
- 公告板是公约秘书处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协调平台的一部分,致力于介绍缔约方提供的关于《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的信息⁷。

本文件所列照片由各知识中心和公约秘书处提供。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监测知识中心编制的关于烟草控制监测关键要素和加强实施《公约》第20.3(e)条的益处的小册子。⁸

6 <https://fctc.who.int/coordination-platforms/knowledge-hubs/news>

7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announcements>

8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surveillance/knowledge-hub-materials>

a. 在区域和全球范围内生成和分享专门知识、信息和知识

知识中心在各自的专门知识领域开展案头研究,并编制报告、专家审查、政策简报和其他信息产品。知识中心可以编写自己的专家或研究论文,也可以整理和/或分析公共领域的现有信息和其他机构开展的研究,并更广泛地予以传播或在其网站上提供。这些活动如果定期开展,有可能为《公约》缔约方提供可用于其烟草控制工作的重要的最新情况和信息。

几个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为在《公约》实施10年后进行的《公约》影响评估做出了贡献;这些贡献包括在《烟草控制》杂志2019年特别版上发表关于实施《公约》所规定的具体措施的研究论文⁹。



《全球无烟烟草控制政策及其实施》汇编了实施无烟烟草控制政策方面的实例。该出版物于2018年5月由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烟草知识中心推出¹⁰。

⁹ https://tobaccocontrol.bmj.com/content/28/Suppl_2

¹⁰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slt/news/now-out-global-smokeless-tobacco-control-policies-and-their>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环境和戒烟国际合作知识中心关于在艾滋病毒感染者和结核病患者中实施戒烟战略的报告(2019年)有英文和西班牙文版本¹¹。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法律挑战知识中心发表了一篇文章,回顾了澳大利亚的无装饰包装法及其面临的法律挑战¹²。

FCTC **McCabe Centre**
WORLD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TOBACCO CONTROL
DISPUTES AT THE WTO
The Australia – Plain Packaging disputes at the WTO: a summary and stocktake after the final Appellate Body decision

b. 协助缔约方

知识中心随时准备应请求向缔约方提供其专门知识领域内的技术援助。在某些情况下,知识中心可开展量身定制的技术援助规划,包括为缔约方代表提供培训,为特定缔约方编写与当地情况相关的研究和政策文件,以及进行现场访问,以便利提供技术援助和会见决策者。根据可能性、所需援助的类型和总体情况,可以现场或以虚拟方式提供这种援助。

可通过为缔约方举办各种会议、专家会议以及双边和多边技术会议来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公约秘书处应酌情与知识中心和其他伙伴合作并协调提供此类援助,以确保最高效地提供此类支持。

¹¹ https://extranet.who.int/fctccapps/fctccapps/fctc/implementation-database/treaty_provisions/article-14

¹² <https://extranet.who.int/fctccapps/fctccapps/fctc/kh/legalchallenges/news/new-mccabe-centre-paper-plain-packaging-wto-disputes>



2023年1月，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税收知识中心访问巴拿马并提供援助。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烟草知识中心于2019年11月为缅甸提供了援助，国家媒体对该活动进行了报道。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环境和戒烟国际合作知识中心与巴拿马卫生部于2017年12月合作组织了关于《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4条实施准则的讲习班，有来自冈比亚、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和多哥的人参加¹³。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知识中心与公约秘书处于2022年12月合作组织了一次能力建设(虚拟)讲习班，旨在支持缔约方加强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实施准则中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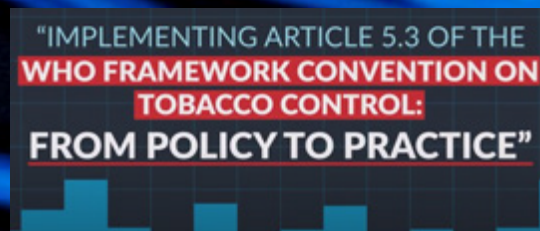
13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intcooperation/news/workshop-implementation-guidelines-fctcs-article-14>

c. 促进和便利交流信息和良好做法

知识中心利用全球数字化趋势和在线信息共享机会的增加,开展能力建设举措和共享知识,例如通过在线培训课程和电子学习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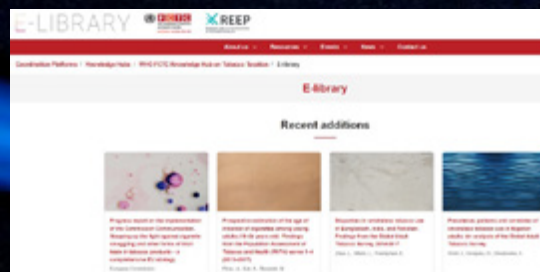
知识中心还收集最新信息和证据,并通过由一些知识中心开发并在其各自网站上托管的量身定制的数字数据库(包括电子图书馆)公开分享这些信息和证据。

知识中心还开发各种教育产品,并举办几种类型的学习活动,如研讨会、讲习班和网络研讨会。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知识中心开发了一个电子学习课程,内容关于保护公共卫生政策免受烟草业干扰的要点¹⁴。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7条和第18条知识中心创建了一个电子图书馆,其中载有关于《公约》第17条和第18条的资源¹⁵。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税收知识中心于2019年推出了一个关于烟草税和烟草制品非法贸易相关研究和出版物的电子图书馆¹⁶。

14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TIInterference>

15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alternativelivelihoods/e-library>

16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tobacco-taxation/e-library>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水烟吸食知识中心组织旨在促进研究和政策的国际会议¹⁷。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烟草知识中心在2020年世界无烟日举办了一次题为“保护青年免受行业操纵并防止其使用烟草和尼古丁”的专家会议。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烟草知识中心于2019年11月组织了一次重点关注禁止无烟烟草制品广告、促销和赞助的国际会议¹⁸。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知识中心于2020年12月组织了一次促进烟草业监测的网络研讨会¹⁹。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法律挑战知识中心定期举办在线培训班,例如2020年关于法律和非传染性疾病的法律培训班²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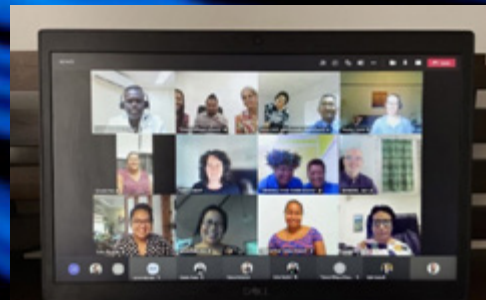
17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wts/news/fourth-international-conference-waterpipe-tobacco-smoking-research>

18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slt/news/international-meeting-taps-ban-smokeless-tobacc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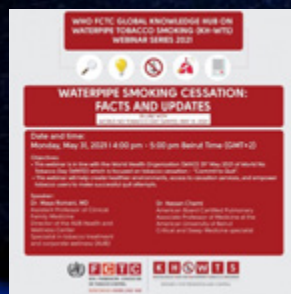
19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TIInterference/news/promoting-tobacco-industry-monitoring-among-parties-who-fctc>

20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legalchallenges/news/mccabe-centre-hosts-first-ever-online-legal-training-course>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法律挑战知识中心于2021年3月举办了太平洋区域烟草控制讲习班，以支持西太平洋区域的国家履行其在《烟草控制框架公约》下的义务并减轻非传染性疾病负担²¹。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法律挑战知识中心于2019年11月组织了一次讲习班，重点关注有效利用法律预防非传染性疾病，并以烟草控制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实施为重点²²。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水烟吸食知识中心在2021年5月31日世界无烟日之际举办了一次关于戒吸水烟的网络研讨会。²³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水烟吸食知识中心在2018年11月组织了一次关于“水烟吸食相关法规和挑战”的讲习班²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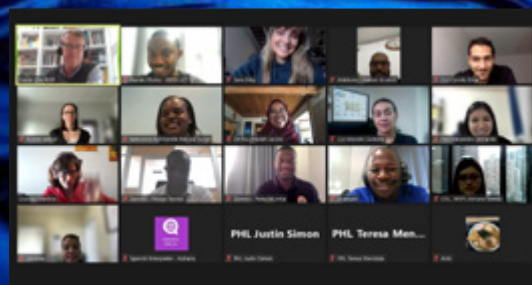
21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legalchallenges/news/workshop-provides-tools-progress-tobacco-control-pacific>

22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legalchallenges/news/australia-inaugural-mccabe-centre-executive-workshop>

23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wts/webinars>

24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wts/workshops>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税知识中心于2022年9月在线组织了第八次烟草税与烟草控制经济学讲习班。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环境和戒烟国际合作知识中心于2017年12月组织了一次关于在无烟公共场所执行烟草控制法规的讲习班²⁵。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公众意识知识中心(与《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2条有关)于2023年6月组织了一次关于资助烟草控制领域公众意识规划和行动的网络研讨会²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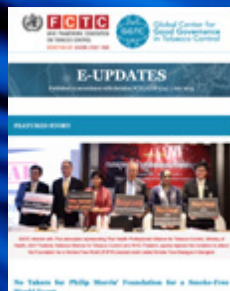
d. 配合公约秘书处的宣传工作, 合作传播信息

知识中心根据在其工作计划中商定的活动和可交付成果并酌情配合公约秘书处的宣传工作, 编制小册子和出版物等宣传材料。这些材料大多可在知识中心网站上在线查阅。

知识中心还通过一系列电子方式, 包括管理各种平台上的社交媒体账户、发布博客文章和电子公告, 以及录制关于热门话题的播客等, 与缔约方分享信息。

25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intcooperation/news/workshop-tobacco-control-regulations-enforcement>

26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article12/news/webinar-financing-public-awareness-programmes-and-actions-tobacco>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知识中心定期发布的电子版最新情况包含关于该中心各项活动的信息以及与其专门知识领域相关的其他新闻。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监测知识中心发布了关于各种监测相关专题的博客²⁷。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7条和第18条知识中心发布了两季播客²⁸。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7条和第18条知识中心于2022年和2023年开展了关于烟草与环境以及推广烟草工人替代生计的活动,并以多种语文提供了活动材料²⁹。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税知识中心发布了政策简报,其中一些系与其他知识中心合作发布,以支持缔约方的实施工作³⁰。

27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surveillance/category/blogs>

28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alternativelivelihoods/podcasts>

29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alternativelivelihoods/news/who-fctc-knowledge-hub-articles-17-and-18-launched>

30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tobacco-taxation/public-resources>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及其社交媒体使用情况³¹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监测知识中心——芬兰赫尔辛基

- X: @FCTC_SurvKH
- LinkedIn: linkedin.com/company/who-fctc-knowledge-hub-on-surveillance

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公众意识知识中心(与第12条有关) - 法国巴黎

- X: @SantePubliqueFr
- Facebook: facebook.com/santepubliquefrance
- LinkedIn: linkedin.com/company/sante-publique-france/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税知识中心——南非开普敦

- X: @Tobaccoecon

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环境和戒烟国际合作知识中心——乌拉圭蒙得维的亚

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7条和第18条知识中心——巴西里约热内卢

- X: @FCTC_KH_FIOCRUZ
- Facebook: facebook.com/FCTC.tobacco.environment
- Instagram: instagram.com/fctc.tobacco.environment

31 一些知识中心使用代管实体的社交媒体账户。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水烟吸食知识中心——黎巴嫩贝鲁特

- X: @WaterpipeKH
- Instagram: water pipe smoking.kh
- Youtube: @waterpipe tobacco smokingwho5671
- Facebook: facebook.com/ waterpipeKH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5.3条知识中心——泰国曼谷

- Facebook: facebook.com/whofctckhart5.3
- LinkedIn: linkedin.com/company/who-fctc-knowledge-hub-for-article-5-3/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无烟烟草知识中心——印度诺伊达

- X: @GKH_SLT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法律挑战知识中心——澳大利亚墨尔本

- X: @McCabe_Centre
- LinkedIn: linkedin.com/company/mccabe-centre/

e. 支持公约秘书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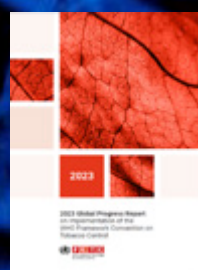
知识中心与公约秘书处合作开展各种活动，旨在为《公约》缔约方提供最佳支持。其中一项活动是知识中心管理人员定期召开会议，目的是加强各中心之间的合作与协调，以及提高其工作效率。公约秘书处还与知识中心合作举办会议和其他类型的活动。

知识中心还推动分析缔约方通过其实施情况报告提供的信息，以及编写两年期《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全球进展报告。

此外，知识中心还应请求临时向公约秘书处提供各自专门知识领域的支持和技术投入。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监测知识中心于2019年12月举办了一次会议，会上一组国际专家讨论了全球战略指标监测问题。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监测知识中心在其位于芬兰卫生与福利研究所的办公场所举行了第六次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会议（2023年9月）³²。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还一直在推动分析缔约方就其在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方面的进展情况提交的数据，以及编写不同版《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全球进展报告³³。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法律挑战知识中心与挪威癌症协会、世卫组织和公约秘书处于2022年11月共同举办了“法律与烟草控制：全球和欧洲视角”讲习班³⁴。

³² [https://fctc.who.int/newsroom/events/item/2023/09/25/default-calendar/6th-meeting-of-the-who-framework-convention-on-tobacco-control-\(who-fctc\)-knowledge-hubs](https://fctc.who.int/newsroom/events/item/2023/09/25/default-calendar/6th-meeting-of-the-who-framework-convention-on-tobacco-control-(who-fctc)-knowledge-hubs)

³³ <https://fctc.who.int/who-fctc/reporting/global-progress-reports>

³⁴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kh/legalchallenges/news/mccabe-centre-collaborates-norwegian-cancer-society-who-and>

3.

如何向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请求援助

知识中心最重要的职能之一是为缔约方实施《公约》提供技术援助。然而，要实现这种援助，缔约方必须通过本部分所述方式向知识中心请求所需援助。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的潜在作用

由缔约方指定的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是负责促进《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实施和在国内外通报实施情况相关信息的主要联络人³⁵。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拥有广泛的工作职责，具体因国家而异；此外，联络点可被视为促进、协调和酌情倡导在各缔约方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各项要求的主要负责人。

如果缔约方需要技术援助来实施《公约》规定的各项措施，联络点最适合向外部请求提供此类援助，以开展所需工作。知识中心是这种援助的提供者之一。

知识中心和公约秘书处的职责范围与分配（也包括在协助缔约方方面的职责）载于知识中心运作内部指南和各自的谅解备忘录，以及公约秘书处和代管机构或实体与各知识中心商定的职权范围和工作计划。

35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技术联络点信息工具包。公约秘书处，2020年。https://apps.who.int/iris/handle/10665/336183?search-result=true&query=Information+kit&scope=&rpp=10&sort_by=score&order=desc。见第6.9部分“与公约秘书处知识中心的联络和协调”。

请求和接受援助

通过电子邮件

对知识中心的服务请求应由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或请求援助的缔约方的其他政府部门代表经与相关联络点协商后直接³⁶或通过公约秘书处³⁷转交各知识中心。如果知识中心直接收到缔约方的请求,则应通知公约秘书处,以便在与公约秘书处进行协调和进一步协商后作出回应。



知识中心可独立回应缔约方的某些具体信息请求;然而,各中心应将此请求和所提供的信息告知公约秘书处。只有在以下情况下,才可独立回应此类信息请求:

- 共享其他缔约方公开提供的信息、经验和做法,包括参考缔约方根据《公约》第21条(报告和信息交换)提交的实施情况报告;

³⁶ 各知识中心网站页脚处公布的联系方式,或通过各知识中心网站上的“联系我们”表格。

³⁷ 发送邮件至以下通用电子邮件地址:fctc_kh@who.int

- 根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规定（包括相关实施准则），共享与知识中心专门知识领域相关的信息；
- 不需要公约秘书处提供意见或审议的明确信息，例如得到公开和正式核可的信息，或公约秘书处以往对于范围和性质与该请求类似的请求曾确认过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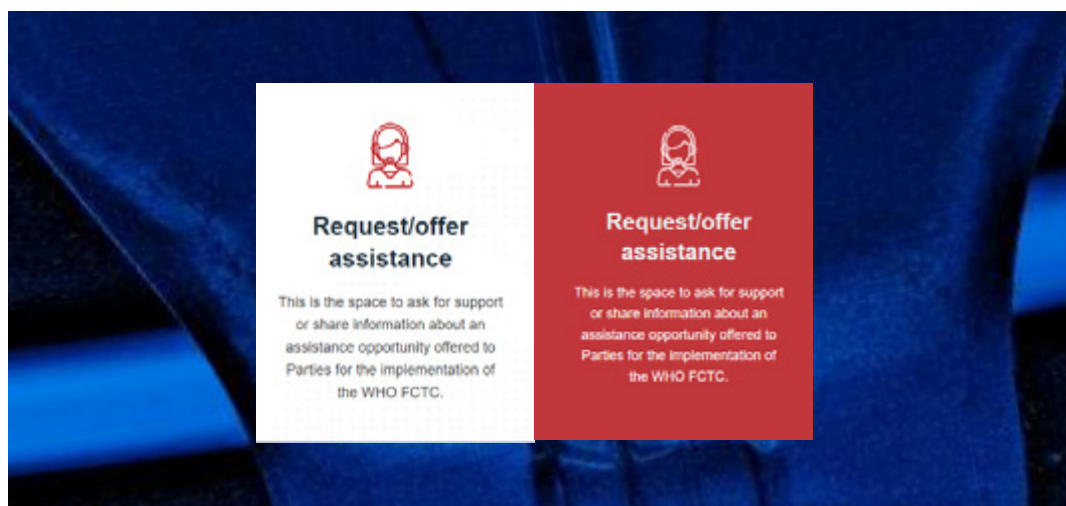
fctc_kh@who.int

对知识中心的服务请求应由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络点或请求援助的缔约方的其他政府部门

通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协调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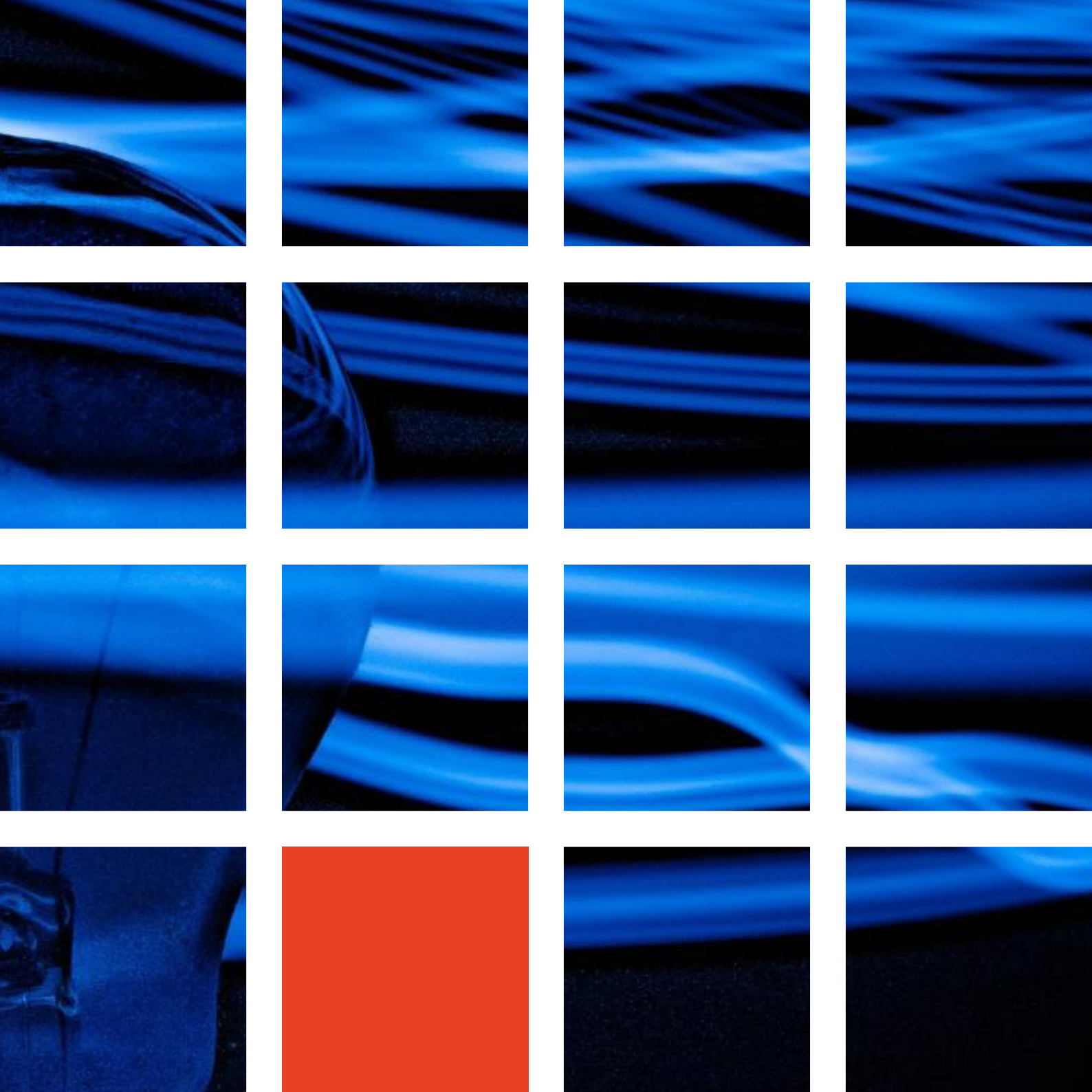
缔约方可以填写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协调平台提供的“请求援助”表格，而无需发送电子邮件³⁸。点击以下图标，将打开一个窗口，请缔约方提供关于其所确定的需求和请求的信息³⁹。

此信息一经提交，将由公约秘书处审查，并由秘书处决定如何以最佳方式向缔约方提供所请求的援助。公约秘书处可要求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知识中心提供所请求的援助。



³⁸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coordination-platform>

³⁹ <https://extranet.who.int/fctcapps/fctcapps/fctc/request-offer-assistance-form>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
代管:世界卫生组织

Avenue Appia 20

1211 Geneva 27

Switzerland

电话 +41 22 791 50 43

传真 +41 22 791 58 30

电子信箱: fctcsecretariat@who.int

网址: www.fctc.who.int